

“遇见你,是我此生最幸运的事!”

姚剑 / 口述 本报记者 李亚云 / 整理



主角:姚剑 李华

爱的婚话:风风雨雨,你我携手并肩而行!

年龄:37岁/37岁

结婚日期:2000年10月2日

李华是我的爱人,我叫她华子。年轻时的华子才貌双全,是我们县同龄女孩子中的佼佼者。我对她虽是久仰大名,但也只能远远地仰视她。

一次偶然的同学聚会,我们相识了。经过接触我发现她不仅漂亮有才华,更重要的是她有一颗善良的心。从此我就认定了她。我不善言辞,就想着用行动来打动她。记得当时她在乡里学校上班,我每天下班后就去看她,风雨无阻,整整一年,终于她被我的诚心感动了。

相识3年后,我们携手走进了婚姻殿堂。婚后的华子特别贤惠,邻里街坊都羡慕我们这个和睦的家庭,可我心里却明白,自己亏欠了华子太多太多。作为一名森林公安民警,我们辖区因为之前追求高价值而种植的杨树现在已到砍伐期,受各种因素影响,致使涉林案件高发。我们单位严重缺编,每个民警都以一当十、夜以继日地奋战在工作岗位上。别说平时周末休息,就是过年过节我也难得在家“老老实实”地待上一天。

记得华子怀孕的时候,我难得一次下班按时回到家,吃过饭后我们一起散步。走出家门不足500米,我接到单位

的电话需要出警。她虽然脸色瞬时“晴转多云”,但还是对我说:“赶紧去吧,办案要紧!你也一定要注意安全。”这唯一一次半途而废的散步仅仅是我愧疚史里的一页。照顾老人、教育孩子、承担全部的家务……华子瘦弱的肩膀担负得太多太多。

在她的支持下,我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。两年来,我和队里的同事破获涉林刑事案件20余起,全部移送起诉;查处林区各类治安案件12余起,治安拘留10人,林业行政案件40余起,调解纠纷30余起。2013年我被省森林公安局荣记个人三等功。县委、县政府授予我“十佳政法”民警的荣誉称号。照顾家庭的同时,华子也没耽误自己的事业。她在学校接连获得“优秀教育工作者”“学科先进带头人”等荣誉称号。

正当我们比翼齐飞的时候,命运却给我们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。2014年4月底,我被检查出来患有尿毒症。我难以承受这个打击,高昂的医疗费更是我们区区一个工薪家庭无论如何也承受不了的。我的心情极度低落,甚至想放弃治疗。

“有你才有家!”我的妻子擦干眼泪告诉我,“这不是绝

症,你只要配合医生好好治疗,钱我们可以想办法。”在我生病住院的这段最艰难的日子里,华子从来没有在我面前流过一次眼泪,从来没有说过筹集医疗费道的艰难。

为了治病,我们住的房子被忍痛卖掉了,微薄的积蓄被花光了,亲戚好友的钱被借了个遍,还背着10万元的贷款。为了节约开支,我到郑州看病坐高铁,华子只舍得坐普快的硬座。她被医生检查出来身体有疾病,需要住院手术,拖到今天仍然没有成行。

她操心生病的公婆,操心孩子的学习,操心我难以为继的医药费却很少操心她自己。在我们如此困难的时候,华子总说:“我们真幸运!有这么好的领导、战友,这么好的亲人、朋友,这么好的医生、护士。一家人团团圆圆在一起真好!”而我只想对她说:“有你做我的妻子,才是我一生中幸运的事!”